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董事8人,实际参会董事8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事项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名单及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5票;反对:1票;弃权:0票。

董事熊爱华投反对票,理由为:鉴于十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反对《<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,故本议案也 投反对票。

关联董事毕天晓、陈岚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向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

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10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5票; 反对: 1票; 弃权: 0票。

董事熊爱华投反对票,理由为:鉴于十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反对《<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,故本议案也 投反对票。

关联董事毕天晓、陈岚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9日